



國立故宮博物院
NATIONAL PALACE MUSEUM

2021 年國立故宮博物院海外青年文化大使研習營
National Palace Museum Overseas Youth Ambassadors' Camp

招募簡章

壹、計畫目的

為嘉惠因新冠疫情滯台的本國籍留學生，使其學習不中斷、充分利用在地社教資源，並吸引更多海外青年認識本院的歷史與文物、投入博物館事業，並借重海外青年之國際視野、語言能力、與創造力，使本院有更高之國際能見度，本院特別規劃海外青年文化大使研習營，讓對博物館事業具高度熱忱、具備與博物館營運與國際行銷相關專長之本國籍留學生，得以申請來院服務學習，透過遴選培訓，培養本院駐外校園大使與新生代國際人才。

貳、招募對象

- (一) 對象：2021 年度於海外大學或研究所有正式學籍的本國籍留學生。
- (二) 條件：
 - (1) 對博物館推廣、行銷、創新工作懷抱高度熱忱。
 - (2) 活潑、積極、熱愛學習與挑戰。
 - (3) 具備良好的中、英文溝通能力。
 - (4) 具備與博物館營運相關之專長，例如藝術史、博物館學、教育心理、資訊科技、傳播行銷等。
 - (5) 能全程參與面試、研習活動、與授證後的海外推廣服務。
 - (6) 具創意發想、專案企劃能力。有經營自媒體或舉辦活動經驗者尤佳。

參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受理日期：109 年 12 月 25 日（五）起至 110 年 1 月 17 日（日）止。
- (二) 報名資料：報名表（附件一）、蒐集個人資料告知同意書（附件二）。

- (三) 收件方式：線上報名。請詳填附件報名資料，以報名者中文姓名為檔名存取成 ODT 或 Word 檔後，Email 至：教育展資處蔡小姐 cytsai@npm.gov.tw，郵件主旨請註明【OOO(報名者中文姓名)報名 2021 年故宮海外青年文化大使研習營】。報名資料恕不退件。
- (四) 報名資料未於截止日前繳交、資料不全或格式不符者，視為資格不符，恕難受理。

肆、遴選方式

- (一) 經第一階段初審報名資料後，擇優於台灣時間 110 年 1 月 22 日(五) 至 1 月 29 日(五) 期間擇日進行第二階段面談複審。
- (二) 本院將依據報名者之資格、動機、專長、與所提研習計畫，進行遴選。
- (三) 預計於 110 年 2 月 5 日 (五) 前個別通知錄取者。
- (四) 預錄取名額 15-30 位。如未達錄取標準，雖有名額亦得以不足額錄取。

伍、研習內容、時程：

研習營共計十週，包含下列環節：

- (一) 培訓課程：
110 年 2 月 18 日(四) 至 3 月 4 日(四)，計兩週，約 30 小時。將安排本院或國內專家學者講授文物知識、策展經驗、導覽技巧、教育推廣成果、數位科技應用、文創商品開發、社群媒體經營、公共關係管理等，讓學員由後台到前線通盤了解博物館營運。課程表將另行公佈。
- (二) 服務學習：
110 年 3 月 8 日(一) 至 4 月 16 日(五)，計六週。以每週 2 次、每次 4 小時為原則，總時數需達 30 小時。將按學員專長與興趣進行分組、指派院內導師，安排於本院展覽或推廣活動現場進行實地觀察與服務。
- (三) 成果發表會：
將於研習結束前舉行成果發表會，並邀請院內外專家按所提方案之創意與可行性進行評選，本院將擇優採行。合格者將獲頒證書，正式成為本院 2021 年度之「海外青年文化大使」。

陸、研習須知：

- (一) 研習將以中文進行，學員授證後之推廣活動將以英文進行。
- (二) 考量學員多於台灣時間夜間視訊上課，研習活動將安排於週間每日下午 13:00-17:00 間進行。
- (三) 學員須全程參與培訓課程與服務學習，總時數需達 60 小時。到院時須親自簽到，不得委託他人代理。若缺席時數達總時數之三分之一，本院得取消其培訓資格、不予授證。
- (四) 研習期間須佩掛證件，以茲識別。
- (五) 本院將提供學員研習期間之團體意外險。
- (六) 每位學員結訓前需完成 Facebook 或 Instagram 文物創意貼文一則 (英文)、研習心得一份 (中、英文皆可)，並以組為單位繳交海外推廣方案之案例分析與提案簡報一份(中、英文皆可)。
- (七) 本院將按下列標準進行考核，及格者將核發證書：
 - (1)學習表現 (40%)：出席狀況、學習態度。
 - (2)創意發想與實踐應用 (60%)：文物創意貼文、研習心得、海外推廣方案。
- (八) 「海外青年文化大使」為無給職，服務期間若有有損本院榮譽之情事者，本院得撤銷其資格。

柒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凡報名者均視為認同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本院保有更改內容之權利。
- (二) 所有報名資料，僅為辦理活動之需要使用，概不退還，請報名者自行備份。
- (三) 如遇天災或其它不可抗力因素，本院為考量報名者安全，有權決定暫停或取消本活動，相關活動變更通知請隨時注意。
- (四) 報名者同意本院得自行或指定拍攝者將本活動之一切過程 (包括但不限於活動參與者之肖像) 拍攝成活動紀錄或花絮等影片或活動照片等，報名者並同意主辦單位為記錄活動之目的，得將前述影片或照片放置於官方網站、社群媒體及新聞稿等公開散佈及後續行銷之使用。如有不同意者，請勿參與本活動。

捌、聯絡方式

國立故宮博物院 教育展資處 蔡小姐
電話：(02) 6610-3600 分機 2296
電子郵件：cytsai@npm.gov.tw